第16講：“恩典”是基督徒仍可存留的唯一理由──被焚燒的葡萄樹（結15章）

系列：以西結書

講員：張得仁

1. 前言：這是很短的一章，只有8節，上帝再用葡萄樹來比喻選民的錯誤和遭棄的原因，活內容給今天的基督徒們有很重要的提醒。

1.1. 第1節是傳信者的方式。

1.2. 第2-5節是葡萄樹的比喻。

1.3. 第6-8節是這比喻的解釋。

1.4. 葡萄樹的比喻－在舊約裡，以色列人在神看來是葡萄樹。（詩80:8，參賽5:2；耶2:21；結19:10，15:2）但以色列這葡萄樹使神失望。至終，主耶穌親自來作那真葡萄樹（約15:1）。

1.5. 以西結在這裡描繪出一幅森林中野葡萄的圖畫，葡萄樹的木質，眾所皆知是沒什麼用處，縱使用來作釘子懸掛器皿也不夠牢固，而被火燒焦後更不管用。葡萄樹的木質不適宜作任何東西，只適合被拋回火中，完全被吞噬。

1.6. 也許，有些人以為以色列是耶和華種植的葡萄樹，認為自己是天之驕子所以不會被毀滅。

2. 恩典是蒙揀選的原因（1-5節）

2.1. “人子啊！葡萄樹比別樣樹有什麼強處？葡萄枝比眾樹枝有什麼好處？”

2.2. 葡萄樹和活它的樹木有一個很大的不同點，就是許多的樹木或結果、或作木材總是有它的用途，即便是不能結果，也能夠成為一塊木料。然而，葡萄樹不是這樣，葡萄樹除了結果子之外就毫無用途，它既不夠粗壯可以作為器皿，也不夠堅硬作為釘子掛東西（3節）。所以作為一棵葡萄樹必須要能結果子，否則只能被廢棄當作柴燒（4節）。

2.3. 以色列也是如此，他們被上帝揀選成為葡萄樹就是要結果子，把上帝子民榮耀的生命呈現在世人面前，如果他們不能為上帝結果子，就毫無存在的價值。進一步的說，如果葡萄樹沒有價值了（5節）。這被燒過的葡萄木就是指被上帝刑罰過後的以色列人，照理說他們在上帝面前更是應當被棄絕的；然而，事實上我們知道上帝還是存有憐憫。

2.4. 主耶穌也作過類似的比喻（約15:1-6），那是對現今基督徒的提醒，上帝的子民在上帝面前的意義都是一樣的，我們都是被揀選要去結果子的聖徒（約15:16）。

2.4.1 約15章是在逾越節的晚餐筵席之場景中進行著（約13:1-2）或許是筵席中“葡萄汁”的關聯以至於延續了約15章“葡萄樹”的比喻。我們從“背景分析”來理解一下“葡萄樹”的意義：舊約提到“以色列”是葡萄樹→詩80:8；賽5:7：葡萄樹是當時農夫最需要費心栽培的農作物；且頭兩年沒有收成（期望最深）。

2.4.2. 從背景上來整理，在舊約當中上帝選用“葡萄園”來比喻以色列，可以說是“用心良苦，比喻貼切”。因為，上帝對以色列人也是如此！上帝最費心栽培以色列；上帝對以色列滿心期望；但歷史證明了以色列成了野葡萄──沉淪──背棄──違約；但在這裡說耶穌是真葡萄樹。耶穌成了天父“費心栽培”與“期望最深”的典範，也借著耶穌，讓我們可以擁有約民的身分。（約14:6：“我是道路”，若不借著耶穌沒有人能到天父那裡。）

2.4.3. 這段經文告訴我們：基督徒分兩種：

不結果子（就剪去）──“丟”和“枯乾”（簡單過去式）表達出→審判是徹底而富決定性的。

結果子的（就修理）──“目的是“結”（現在式）果子更多。第3節神會修理“結果子”的基督徒是借著“神的話”。

3. 變臉背後的愛心（6-8節）

3.1. 對於一棵不能結果子的葡萄樹，上帝的心意是堅定的，就是要向他“變臉”。因為這棵葡萄樹經歷了上帝諸般的恩典，卻不能結出果實來，等於是徒然辜負了主人的心意（太3:10；路13:6-9）。

3.2. 上帝的變臉，就是指祂會收回慈愛的臉孔，改以公義、嚴厲的臉色，當上帝用祂公義的臉來對待世人的時候，那是何等的可怕，如摩西所說：“我們因你的怒氣而消滅，因你的忿怒而驚惶……，我們經過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。”（詩90:7-9）